

梧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梧科字〔2021〕33号

关于认定2021年第二批 梧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为贯彻落实《梧州市加快推进科技创新发展实施办法》（梧办发〔2017〕30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《梧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管理暂行办法》的规定，我局组织专家对申报单位提交的补正资料进行评审，现认定梧州石墨负极材料等5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2021年第二批梧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。

希望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依托单位按照《梧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管理暂行办法》的要求，保证人、财、物的合理分配与使用，不断加强创新能力建设，切实发挥工程中心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工作中的重要作用，争创国家、自治区级研发平台。

附件：2021年第二批梧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名单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21年第二批梧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名单

序号	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名称	建设依托单位	共建单位
1	梧州石墨负极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	梧州市同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	
2	梧州儿童益智玩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	广西沙沙岛实业有限公司	梧州渺渺科技有限公司
3	梧州透水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	广西净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
4	梧州腌腊制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	梧州日晶食品有限公司	
5	梧州变性淀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	广西梧州市明阳生化科技有限公司	

梧州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

2021年12月22日印发
